

伯靈頓嬰幼兒學校

政策標題: 保障與兒童保護政策

責任人:

高級指定保障負責人: 米歇爾·多克拉, 包容性領導者

副指定保障負責人: 蘇耶-沃克、特麗-安伊斯蒂、克萊爾麥克沃伊

保障理事權益: 羅山·西瓦帕蘭和馬特馬丁(請透過學校辦公室聯絡)

邊服務: 07774 332 675 或發送電子郵件: LADO@achievingforchildren.org.uk

關鍵立法:

《2011年兒童法案》、《2004年兒童法案》、《2006年保護弱勢群體法案》、《2002年教育法案》、《2015年反恐與安全法案》(預防義務)、《2003年女性兒童切割法案》、《倫敦兒童保護程序與實踐指南》、《1989年兒童》

根據《2006 年兒童保育法》(2018 年修訂版) 取消資格

查閱的文件:

英國教育部攜手保護兒童2024、倫敦兒童保護(保障)程序和實踐指南、合理使用武力 2013、如果您擔心兒童受到虐待該怎麼辦(2015)、保障兒童在教育中的安全(2025)

關鍵系統檔案:

- 單一中央記錄
- EYFS福利政策(2014)
- 員工行為準則
- 遊客須知
- 根據2006年《兒童保育法》(經修訂) 因關聯而喪失資格

政策史:

期號	日期	作者	變更概要	下次審核日期
6	2020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1年秋季
7	2021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2年秋季
8	2022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3年秋季
9	2023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4年秋季
10	2024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5年秋季
11	2025年9月	醫學博士	法律法規和關鍵文件已更新	2026年秋季

經州長會議批准: 請參閱本次會議的簽字會議記錄。

平等聲明

我們認真考慮並分析了這項政策對平等的影響, 以及對具有受保護特徵的利害關係人可能產生的影響, 這是我們履行公共部門平等義務 (PSED) 的一部分, 旨在適當考慮消除歧視、促進機會平等和在我們社區中建立良好關係的需要。

引言和目的

伯靈頓嬰幼兒學校(BINS)充分認識到我們肩負著保障和促進所有學生福祉的道德和法律責任。我們致力於為孩子創造一個安全、溫馨且充滿關懷的環境，讓他們感到被重視和尊重。我們深知，對於那些遭受虐待或面臨傷害風險的兒童來說，學校可能是他們生活中唯一的穩定保障。透過建立與值得信賴的成年人之間的良好溝通管道，並營造保護兒童的氛圍，我們能夠在預防兒童受到傷害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保障措施的定義

保障指保護兒童免受傷害和虐待的過程無論是在家內還是在家外，以及在線上。這包括：

- 在問題出現時立即提供幫助和支持，以滿足兒童的需求。
- 保護兒童免受虐待，無論是在家中還是在家庭之外，包括網路空間。
- 採取行動，確保兒童獲得最佳結果
- 預防損害兒童的心理和生理健康或發育
- 確保兒童在安全有效的照顧環境下成長
- 採取行動，確保兒童獲得最佳結果

政策目標

1. 確保學校所有教職員工、理事和志工都了解他們在報告可能的虐待案件方面的角色和責任。
2. 確保所有與兒童接觸的工作人員都是合適的人選，並接受適當的監督。
3. 向遇到兒童保護問題的人員解釋正確的程序
4. 為確保所有工作人員在處理保障問題時進行有效溝通，代表兒童與家長和其他機構合作，並適當地分享資訊。
5. 確保兒童在校園內受到保護，安全無虞。

員工入職

作為學校新生入學培訓的一部分，我們確保所有教職員工、學生和志工都接受過培訓，並了解學校的安全保障程序。我們將採取措施，確保任何在校內或校外租用和/或使用我校校舍或場地的團體或個人，都遵守當地的兒童保護準則，並了解其安全保障責任。

我們將確保所有教職員工、學生和志工閱讀、理解並了解相關資訊。的：

- BINS 安全保障與兒童保護政策
- 保障兒童在教育上的安全(20)25[第一部分] 以及直接與兒童接觸的學校領導和教職員工也將閱讀附件A。
- BINS行為準則
- BINS 的物理干預政策
- 兒童照顧資格取消條例文件
- BINS行為準則
- T對失學兒童的保護措施
- T指定保障負責人的角色
- TBINS指定保障負責人及其副手的身份

BINS將在我們的網站上公佈我們的保障和兒童保護政策，如有需要，可向學校辦公室索取紙本副本。

指定保護負責人和副指定保護負責人的職責將在其職位描述中明確規定，我們將確保他們有時間和資源來履行其職責。

角色與職責

管理機構

這BINS理事會瞭解並履行其職責，即確保：

- 學校領導團隊須對學校的保障措施負責。
- 保障措施是議程上的常設項目。州長會議
- 所有理事會成員在入職時均接受二級安全保障培訓，並每年更新。
- 對保障政策和員工行為準則進行檢討和監督
- 保障、招聘和投訴處理政策及程序，包括員工行為準則，均符合金斯頓和里士滿兒童保護委員會的規定和法定要求。反應。
- 學校實施更安全的招聘流程，包括對員工是否適合與兒童一起工作進行法定審查（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關聯性取消資格的規定進行審查），並確保每個招聘小組中至少有一名成員完成過更安全的招聘培訓。
- 學校學校制定了處理針對教職員工（包括校長）、志工和學生的虐待指控的程序。
- 這是指定一名負責保障學生安全的理事，該理事須接受過相應的訓練。如果有人指控校長虐待學生，理事會主席將承擔責任。
- 每年都會對BINS的保障政策、程序和實踐進行審計，並將審計結果提交給金斯頓和里士滿的地方兒童保護委員會（LSCB）。
- 高級領導團隊的一名成員已被任命為指定的保障負責人，該負責人將主要負責保障和兒童保護工作；該職責在其職位描述中已有明確規定。
- 指定保護負責人及其副手接受多機構（3級）保護培訓，每兩年更新一次。
- 學校指定了一名教師，負責促進受監護且在校就讀兒童的學業成就。
- 所有其他員工均已接受二級安全保障培訓，並每年更新。
- 至少有一名理事會成員完成了更安全的課程。招募訓練需要每三年
- 作為涵蓋相關問題的廣泛而均衡的課程的一部分，兒童會學習有關保護（包括網路安全）的知識，課程內容包括個人、社會、健康和經濟教育（PSHE），或者對於公立學校而言，則透過關係和性教育進行教授（RSHE）
- 針對失學兒童，特別是屢次失學兒童，已制定適當的保護措施，以幫助識別虐待和忽視（包括性虐待或性剝削）的風險，並幫助預防他們未來再次失學的風險。
- 已建立適當的線上過濾和監控系統。其有效性會定期接受評估。
- 所有州長都需接受更嚴格的披露和禁止服務（DBS）檢查。
- 學校為多機構合作做出了貢獻，並能及時、適當地分享資訊。

保障型理事：

- 與指定保護負責人會面並定期訪問學校，提出問題，以便監督學校的保護政策和程序是如何付諸實踐的。
- 是部分由指定保護負責人和校長主導進行年度保障審計，並確保審計報告提交給KRSCP。
- 在學校訪問和與指定學校負責人（DSL）及副指定學校負責人（DDSL）會面後，向理事會會議反饋他們的調查結果。
- 參加適當的培訓，指導他們如何監控和改善學校安全保障安排中的任何弱點。
- 隨時了解KRSCP的保障安排與指導

校長：

- 確保所有員工都遵守保障政策及相關政策及程序。
- 確保所有員工都了解其根據舉報政策舉報不當行為或提出任何疑慮的責任。
- 確保課程中包含符合兒童年齡特徵的支持，幫助他們理解線上線下健康關係的構成要素，並識別風險，例如與犯罪和性剝削、家庭暴力、女性生殖器切割、強迫婚姻、藥物濫用、幫派活動、激進化和極端主義相關的風險，並了解可獲得的幫助。（Ofsted 檢查）s保護在早期教育和技能培訓機構中201年9月9）

- 將與地方當局指定官員聯絡。服務(服務端)如果有人對工作人員或志工提出指控, 應在24小時內, 在採取任何行動之前進行調查。
- 確保每個招聘小組至少有一名成員在過去一年中完成了更安全的招募培訓。三 年
- 確保遵守更安全的招聘流程, 包括適當的犯罪記錄調查、背景調查以及與所申請職位相關的任何其他調查。

指定安全保障負責人(DSL):

- BINS 對兒童安全和保障負有最終責任。這項責任不會委託他人承擔。
- 在保障學生安全方面, 為全校師生提供支援和專業知識。
- 接受3級安全保障培訓, 每兩年更新一次; 並接受更安全的招募培訓。**三** 年。
- 如果對兒童的安全有任何擔憂, 將聯繫 SPA 或 MASH。
- 會保留詳細信息記錄任何與兒童相關的擔憂, 即使不需要立即轉診。
- 將確保所有安全保障記錄均保密並安全存儲, 並確保與學生檔案關聯。這些記錄將同時, 也會使用 CPOMS 進行記錄和儲存。
- 將會保留該文件, 直到新學校確認收到原文件為止。
- 將與地方當局聯絡, 並按照 WTSC 的規定與其他機構和專業人士合作。
- 將參加個案研討會、核心小組或其他多機構規劃會議, 為評估做出貢獻, 並在需要時提供報告。
- 若受兒童保護計畫約束的兒童無故缺勤, 則通知兒童社會服務部門。
- 透過酌情與教職員分享適當的兒童保護訊息, 促進有或曾有社工的兒童的教育成果。
- 將確保所有教職員都已閱讀並同意遵守學校的《保障政策》、《行為準則》和《教育中的兒童安全保障條例》。**2025** 第 1 部分和附件 A。
- 將為新進員工組織安全保障入職培訓, 每年對所有員工進行培訓, 並透過以下方式更新資訊: 年份視情況而定。
- 確保所有在校工作或為學校服務的成年人都接受過充分且適當的安全保障入職培訓, 定期接受更新的安全保障培訓, 並每年簽署聲明, 表明他們已閱讀《KCSIE》的相關部分。**25**。
- 將承擔促進教育成果的主要責任, 了解有需要的兒童正在經歷或曾經經歷的福利、保障和兒童保護問題, 並確定這些問題可能對兒童在校出勤率、參與度和學業成績產生的影響。
- 將負責監督學校安全保障政策、程序和實踐的年度審計, 並確保將審計報告提交給...KRSCP。
- 與金斯頓和里士滿兒童保護夥伴關係組織(KRSCP)保持密切聯繫, 例如參加KRSCP每學期舉行的指定保護負責人(DSL)論壇。
- 將確保早期幫助和乾預措施到位。
- 將確保指定保障負責人的姓名和副手們是已在學校和網站上明確宣傳。
- 將確保把兒童保護資訊轉移到學生的新學校。
- 將確保所有租賃場所中與兒童一起工作的成年人均具備相應的資格, 確保執行保障程序, 並將所有問題報告給副保障負責人。
- **這將確保當學生接受其他教育安排時, 學校仍對該學生負有責任。這包括取得該教育安排的保障措施證明, 並了解學生的日常行蹤。**
- 與校長或負責人聯絡, 告知其相關問題, 特別是根據1989年《兒童法》第47條進行的正在進行的調查以及警方調查。這應包括了解兒童必須有適當成年人陪同的要求。更多資訊請參閱法定指南。[PACE 代碼 C 2019](#)。指定聯絡人負責確保所有員工都了解此要求。

此清單並不完整: 請參閱《2025年教育中兒童安全保障》附件C。

副指定保護負責人(DDSL):

- 是接受過與指定安全保障負責人相同標準的訓練。

- 若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無法履行職責，將由其他人員承擔其職責。若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長期缺席，將由副負責人暫時接任。

全體教職員工、學生和志工：

- 要明白，保障和促進兒童福祉是每個人的責任，每個人都應該在發現問題、分享資訊和迅速採取行動方面發揮作用。
- 知道如何應對向學生揭露遭受虐待的情況。
- 簽名表示他們每年都會閱讀KCSIE的相關部分。
- 將遵循學校的程序，識別和報告有關學校在線過濾和監控系統的任何問題和疑慮。
- 將會遵循學校的保障和兒童保護流程和程序，當他們對孩子的安全和福祉感到擔憂時，即使不確定，也會迅速分享資訊。
- 在我會提供一個安全的學習環境。
- 確保並遵守場外活動的風險評估。
- 充分理解其根據舉報政策舉報不當行為的責任。
- 瞭解並遵守學校的保障安排、教職員行為準則、保障政策、保密政策以及《教育中的兒童安全保障》(202)5) 第一部分和附件A關於入職培訓
- 入職時參加二級安全保障培訓，該培訓每年更新。此外，他們還需完成反極端化訓練、網路安全訓練、約束訓練(視情況而定)，並接受安全保障和兒童保護的最新資訊。
- 派遣人員機關必須提供其保障政策聲明副本，以及每位派遣人員的DBS(英國刑事記錄檢查)許可編號。派遣人員需閱讀並簽署《所有訪客和志工安全工作規範和守則》文件。

外部訪客

承包商：

- 將遵守學校的安全保障要求，這些要求已在雙方約定的合約中明確規定。
- 將會收到學校的行為準則。
- 除非能夠提供完整的DBS(英國刑事記錄檢查)證明，否則將始終由學校工作人員陪同。
- 學生將獲發相應的掛繩，以表明其在校身份。

來訪專業人士：

- 將提供身份證明和DBS無犯罪記錄證明(對於那些能夠接觸到兒童的人來說) b進入學校前
- 抵達接待處後，您將收到並閱讀學校安全保障程序的摘要。
- 學生將獲發相應的掛繩，以表明其在校身份。

課後延時和校外安排

- 如果課外活動由學校提供和管理，則適用我們自己的保障和兒童保護政策和程序。提交申請後，地方當局將視情況通知地方當局官員。
- 供應商應遵守以下指導原則：[保障兒童在校外場所的安全](#)
- 如果其他機構在我們網站上提供服務或活動，我們將確保他們制定適當的程序，包括更安全的招募程序。。這項要求將在租賃協議中作為使用和佔用房屋的條件予以明確規定，不遵守該要求將導致協議終止。
- 當學生參加校外活動時，我們將確保採取有效的兒童保護措施。
- 當學生到其他教育機構就讀時，我們將獲得書面確認，證明已對該機構的工作人員進行了適當的安全保障檢查，即我們通常會對自己的員工進行的檢查。
- 如果家長/監護人表示希望在家教育子女(也稱為自主選擇在家教育)，我們將與家長/監護人及其他專業人士共同合作，確保這項決定符合子女的最佳利益。我們認識到，這對於有特殊教育需求、弱勢兒童和/或有社工介入的兒童尤其重要。

- 學校組織旅行或安排學生住宿期間，教職員工和學生均不得飲酒。上課期間，任何活動，不論涉及教職員、學生、家長或校董，均不得在校內飲酒。任何在校外活動中使用的酒精飲料，僅由工作人員負責處理。僅允許成人安全食用。

攝影和影像

作為我們保障措施的一部分，員工、政府厄諾斯、家長、訪客、志工和學生不得在學校場所內或參加學校旅行時使用個人手機、智慧手錶、平板電腦或個人相機拍照或錄影。員工必須使用學校裝置用於記錄兒童作品並將兒童照片儲存在共享的教師驅動器上。孩子離校一年後，應刪除儲存的照片。除非有特殊情况，否則不應將兒童照片保存在行動儲存裝置中或帶出學校場所。家長需在新生入學資料包中籤署拍照許可單，以便工作人員拍攝照片和視頻，記錄孩子們的學習和進步。展示兒童作品時，我們不會將兒童的姓名和照片一起展示。在網站或新聞簡報中。

學校舉辦的演出和音樂會讓家長拍照。但是，為了保護所有孩子的安全，我們要求家長任何時候都不要將孩子的照片發佈到社群媒體網站上。在任何可能拍攝照片或影片的學校活動開始之前，我們都會提醒家長這一點。如果家長不遵守規定，我們會立即聯繫家長並帶孩子去學校。進入與HT和DSL的會議。

如果兒童分享或接觸到裸體或半裸體性圖片/視頻，應如何應對

員工知道他們：

- 請勿查看、轉發或分享此類圖片
- 不要與學生或其他人員發生衝突。
- 不要進行調查，並立即向地區警務專員報告。
- 務必將聽到的事實記錄下來。

過濾和監控

為了限制兒童接觸BINS IT系統所帶來的網路風險，我們擁有強大且有效的過濾和監控系統。我們將確保：

- 已為特定人員指派了角色和職責來管理系統。
- 員工了解現有的系統，如何上報疑慮。
- 系統每年都會進行審查，如果出現重大變更或問題，則會更頻繁地進行審查。
- 我們的管理機構與DSL、IT人員和服務提供者一起審查系統，以了解還可以採取哪些措施來保障兒童安全。
- 這些系統對兒童年齡層有效，並考慮了可能面臨更大傷害風險的兒童。
- 當我們屏蔽網路內容時，不會影響教學和學習。
- 過濾功能適用於所有設備，包括行動裝置和智慧型裝置。

人工智慧(AI)

學校領導將指導教職員工使用哪些工具是安全的，以及如何安全地使用這些工具。BINs全權負責將哪些資料輸入AI工具以及它們如何使用輸出結果。

教學與學習

- 學校會透過集會向孩子們講解學校的保護官員是誰以及他們在學校的職責是什麼。
- 孩子們會被教導，如果遇到不該出現在場所內的成年人該怎麼辦。
- 所有教職員工和助手都戴著掛繩，這向孩子們表明這些成年人在學校是安全的。
- 透過個人、社會、健康和經濟教育(PSHE)課程、圍圈活動和集會，孩子們會學習到保護自己和維持正向人際關係的策略。
- KS1電腦課程教導孩子如何安全上網。
- 透過每週的“行善集會”，孩子們學習善良、積極的人際關係以及照顧自己和他人的重要性。
- 透過風險評估和走訪當地學校，向孩子們傳授道路安全知識。
- 定期進行消防演習的準備和討論，可以確保孩子們具備消防安全意識。
- 每年學校舉辦的NSPCC集會都會重點介紹孩子們保護自身安全的方法。
- 所有班級都遵循英國防止虐待兒童協會(NSPCC)的“內褲規則”，孩子們會被告知哪些身體部位屬於隱私部位。相關資訊可在學校網站上找到。

- 孩子會接受有關安全保護的教育，學習如何辨識自身所處的風險。他們也會學習如何在需要時尋求幫助。

虐待的四種類型

虐待：指某人未能阻止傷害（疏忽）或造成傷害（虐待）。傷害可能發生在任何地方，包括線上和家庭以外的地方。傷害可能包括目睹他人遭受虐待，例如看到、聽到或親身經歷家庭暴力的後果。我們意識到，保障問題很少是孤立發生的，不能只用一個定義或一個標籤來涵蓋。在大多數情況下，多個問題會相互交織。我們的工作人員會意識到，科技是許多保障問題的重要組成部分。

身體虐待：虐待是指以毆打、搖晃、拋擲、投毒、燒傷或燙傷、溺水、窒息或其他方式對兒童造成身體傷害的行為。此外，父母或監護人捏造兒童的疾病症狀或故意誘發兒童患病，也可能造成身體傷害。

情緒虐待：是指對兒童持續進行情緒虐待，對兒童的情緒發展造成嚴重且持續的不良影響。它可能包括：

- 向孩子傳達這樣的訊息：他們毫無價值、不被愛、能力不足，或只有滿足他人需求才有價值。
- 不給孩子表達觀點的機會，故意壓制他們，或「嘲笑」他們所說的話或他們的表達方式。
- 對兒童施加與其年齡或發展階段不符的期望——這可能包括超越兒童發展能力的互動，以及過度保護和限制探索與學習，或阻止兒童參與正常的社交互動。
- 目睹或聽到他人遭受虐待。
- 嚴重的霸凌行為（包括網路霸凌），導致兒童經常感到害怕或處於危險之中，或對兒童進行剝削或腐蝕。

性虐待：指強迫或引誘兒童或青少年參與性活動，不一定涉及高度暴力，無論兒童是否意識到正在發生的事情。此類活動可能包括：

- 身體接觸，包括插入式性侵犯（例如強姦或口交）或非插入式性行為，例如自慰、親吻、摩擦和隔著衣物觸摸。
- 非接觸性活動，例如讓兒童觀看或製作色情圖片、觀看性行為、鼓勵兒童做出不恰當的性行為，或為虐待兒童（包括透過網路）而對兒童進行誘騙。

性虐待並非僅由成年男性實施。女性和其他兒童也可能實施性虐待行為。

忽視：忽視是指持續未能滿足兒童的基本生理和/或心理需求，可能導致兒童健康或發育嚴重受損。孕期忽視可能因母親藥物濫用而發生。

孩子出生後，疏忽可能表現為父母或監護人未能履行以下職責：

- 提供充足的食物、衣物和住所（包括被逐出家門或遺棄的情況）
- 保護兒童免受身體和情感傷害或危險
- 確保充分的監管（包括使用不合格的照顧人員）
- 確保適當的醫療保健或治療——這也可能包括忽視或對兒童的基本情緒需求不予回應。

定義取自 保障兒童安全在教育領域(2024)

虐待跡象

身體上的跡象可以界定某些類型的虐待，例如因身體或性虐待造成的瘀傷、出血或骨折，或兒童在缺乏充分監護的情況下所受的傷害。辨識這些身體跡象十分複雜，因為兒童可能會竭盡全力掩蓋傷情，通常是因為他們感到羞恥或尷尬，或者施虐者威脅說，如果他們「告發」就會遭受進一步的暴力或創傷。此外，對於沒有接受過醫學訓練的人來說，要準確判斷傷情是意外還是故意造成的也相當困難。因此，工作人員必須了解各種虐待行為的跡象，並將任何疑慮報告給指定的兒童保護負責人。

員工有責任報告他們所關注的問題。但他們沒有責任調查或判定兒童是否遭受虐待。

遭受虐待或忽視的兒童可能：

- 身上有瘀傷、出血、燒傷、骨折或其他損傷

- 出現疼痛或不適的跡象
- 即使在溫暖的天氣裡，也要遮住手臂和腿部。
- 擔心體育課或游泳課的換裝問題
- 看起來邋邋不堪，無人照料
- 改變他們的飲食習慣
- 難以建立或維持友誼
- 顯得害怕
- 對自身或他人的安全漠不關心
- 自我傷害
- 常曠課或遲到
- 表現出不想回家的跡象
- 行為改變—從安靜變得好鬥，或從樂天派變得孤僻
- 挑戰權威
- 對學業失去興趣
- 總是感到疲倦或心事重重
- 避免身體接觸
- 參與毒品或酒精相關活動，或對毒品或酒精特別了解
- 表現出超越其年齡和/或發展階段通常預期的性知識或性行為
- 從新認識的「朋友」或最近與孩子家庭相識的成年人那裡獲得禮物，例如金錢或手機。

單一指標單獨來看很少能提供確切的虐待證據。它們應該被視為拼圖的一部分，每一個訊息都有助於指定監護人決定如何處理此事。

員工務必報告他們所有的擔憂，無論他們認為這些擔憂多麼細微或無關緊要——他們不需要「絕對證據」來證明孩子處於危險之中。

虐待的影響

兒童長期遭受身體、情緒或性方面的虐待或忽視，會對兒童的健康、發展和福祉造成長期影響。同樣重要的是，要考慮對其他兄弟姐妹的影響。這會對兒童的自尊、自我形像以及他們對自身和他人的認知產生重大影響。兒童經歷的不良童年經歷（ACEs）越多，他們遭受長期傷害的可能性就越大。這些影響會延續到成年，導致難以建立和維持正向親密的關係。在某些情況下，它甚至會影響父母的養育能力。

ACEs影片

孩子們可能面臨更大的傷害風險

有些兒童比其他兒童更容易遭受虐待和忽視。導致這種脆弱性的因素有很多，包括：偏見和歧視；孤立；社會排斥；溝通障礙；一些成年人不願承認虐待行為的存在；以及兒童自身的性格、行為、殘疾、身心健康需求和家庭環境。

為確保所有學生都能獲得平等保護，我們將特別關注以下兒童：

- 有社工的孩子
- 殘疾，有特殊教育需求和/或精神健康狀況可能導致難以通報問題
- 年輕照顧者
- 受父母藥物濫用、家庭虐待和暴力或父母心理健康需求影響
- 尋求庇護者
- 由地方當局照顧或以其他方式遠離家鄉生活
- 容易受到霸凌，或參與霸凌行為
- 住在臨時住所

- 過著漂泊不定的生活
- 生活在混亂且缺乏支持的家庭環境中
- 因種族、民族、宗教、殘疾或性取向而易受歧視和虐待
- 已被視為“問題”
- 面臨兒童性剝削風險
- 母語不是英語
- 面臨女性生殖器切割(FGM)風險
- 有被捲入極端主義的風險

BINs 的工作人員意識到，有特殊教育需求的兒童可能會面臨額外的安全保障挑戰。我們會考慮為這些孩子提供額外的關懷和照顧，並在適當的時候幫助他們溝通。

受過照顧和曾經受過照顧的兒童

兒童被送入照顧機構最常見的原因是遭受虐待和/或忽視。行為介入網絡(BIN)將確保工作人員具備必要的技能和知識，以保障受照顧兒童和曾經受照顧兒童的安全。相關工作人員將掌握與受照顧兒童的法律地位相關的必要資訊(例如，誰擁有監護權、誰無權與兒童接觸以及誰無權知曉兒童的教育地點)，以及監護機構授予照顧者的權限等級。負責照顧兒童的指定教師是米歇爾·多克拉。還有一位負責照顧兒童的指定理事。

指定教師將：

- 倡導對受過照顧和曾經受過照顧的兒童的學習抱有高期望和高期望的文化
- 確保青少年在設定學習目標上擁有發言權
- 為教職員提供建議，幫助他們制定適合個別兒童的差異化教學策略，並充分利用學習評估。
- 負責學校內所有受照顧兒童的個人教育計畫(PEP)的製定和實施。
- 參加適當的培訓，並確保學校掌握負責照顧該兒童的地方當局分配的社會工作者/個人顧問(離家兒童)和虛擬學校校長的最新詳細資訊。

亞足聯虛擬學校的詳情請見：[非洲金融共同體虛擬學校](#)

我們學校已確定存在特殊風險的領域

值得注意的是，我校存在一些特定的風險領域，包括：

- 兒童和家長未使用伯靈頓路上的行人穿越道
- 大禮堂外一幼兒園家長接送孩子與午餐時間衝突
- 伯靈頓嬰幼兒學校和小學共用同一校址

兒童與社工

在 BINS，我們意識到，當一個孩子有社工介入時，這表明該孩子比大多數學生面臨更大的風險。

這可能意味著他們更容易受到進一步的傷害，並且在出席率、學習、行為和心理健康方面面臨教育障礙。

我們在製定支持有社工幫助的學生的計畫時，會考慮到這些需求。

在 BINS，我們知道我們可以聯繫虛擬學校，尋求有關如何支持有社工介入的孩子的建議。

兒童失學問題 (CME)

了解兒童在校期間的行蹤是保障兒童安全極為重要的一環。曠課可能是虐待和忽視的跡象，也可能引發對其他保障問題的擔憂，包括對兒童的犯罪剝削。

我們會認真監控考勤情況，並及時處理考勤不佳或不規律的情況。

學生缺席期間，我們會與家長/監護人保持聯繫。因此，我們需要至少兩個家長/監護人的最新聯絡電話。如果聯絡方式有變更，請家長務必盡快通知學校。

根據《保障兒童在教育中的安全》指南(2025)這學校有：

1. 了解孩子經常缺勤時該如何處理的員工
2. 針對學生的適當政策、程序和應對措施缺席者從教育中，尤其是在反覆出現的情況下。或長時間。
3. 了解前往衝突地區、女性割禮和強迫婚姻的跡象和誘因的工作人員。
4. 當我們計劃將學生從學籍名單中除名時，需要按照以下程序通知地方當局：
 1. 輟學在家接受教育
 2. 遠離學校所在地
 3. 超過義務教育年齡後仍因健康因素不適合上學
 4. 被拘留四個月或以上(且之後不會返回學校);或
 5. 被永久排除在外

我們將確保對那些應該入學但未到校的學生進行處理，並移交給地方當局。

當學生離開學校時，我們將記錄該學生新學校的名稱和預計入學日期。

我們的考勤政策另行制定，並由校董會定期審核。學校的運作遵循《失學兒童》(英國教育部，2016 年)的法定指導方針。兒童失學法定指導 和攜手提升學校出席率(英國教育部 2022 年)

自主家庭教育

如果家長已表示有意讓孩子退學，以便在家接受教育，我們將：

- 與地方當局和相關專業人士合作，協調與家長舉行會議，討論這一意圖。
- 確保父母充分了解情況，並在做出最終決定前有機會考慮什麼是最符合孩子的利益。

兒童虐待

兒童和青少年可能以多種方式互相傷害，這些方式可被歸類為：孩子對孩子 虐待。我們確保任何形式的有害行為，無論是肢體上的還是言語上的，都會立即按照我們的行為準則進行處理。這保證了我們對不當行為的處理方式完全一致。所有員工都接受過培訓保證受害者他們的訴求會被認真對待，他們會得到支持並確保安全。請參閱學校行為準則和平等政策。

此類學生面臨的保護問題範例可能包括：

- 身體虐待：暴力，特別是預謀的暴力
- 情緒虐待：敲詐勒索或威脅恐嚇
- 性虐待：猥褻暴露、猥褻觸摸或嚴重性侵犯

怎麼辦：

- 當學生對另一名學生提出指控時，教職員應考慮該指控是否涉及安全保障問題。如果有安全保障問題，則應通知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
- 應對指控的事實進行記錄，但在此階段不應嘗試調查相關情況。
- 指定保護負責人應聯絡兒童服務機構討論此案。兒童服務機構可能已經了解這名青少年的安全保障問題。指定保護負責人將跟進討論結果，並在適當情況下將案件轉介給兒童服務機構。
- 指定監護人將記錄所關注的問題、討論內容和任何結果，並將副本保存在兩名學生的檔案中。
- 如果指控顯示可能發生了刑事犯罪，應儘早聯繫警方，並通知家長(包括被投訴的學生和所謂的受害者)。
- 根據 BIN 的行為政策和程序，被投訴的學生可能需要被暫時停學一段時間。
- 如果社會服務部門和警方均不接受投訴，學校應按照學校通常的紀律處分程序對此事進行徹底調查。
- 如果學校認為存在安全風險，則應制定風險評估以及預防和監督計劃。
- 應持續監測該計劃，並確定與所有相關人員進行後續評估的日期。

家庭暴力

政府各部門對家庭暴力和虐待的定義是：

任何發生在16歲及以上人士之間的控制、脅迫、威脅行為、暴力或虐待事件或模式，無論性別或性取向如何，只要他們是親密伴侶或家庭成員，都屬於虐待。虐待形式包括但不限於：心理虐待、身體虐待、性虐待、經濟虐待和情緒虐待。以及脅迫和控制行為。

所有兒童都可能目睹家庭暴力，並在家庭生活中受到家庭成員之間家庭暴力的不利影響。

目睹家庭虐待和/或暴力會對兒童造成嚴重且持久的情緒和心理影響。在某些情況下，兒童可能會因此自責，甚至被迫離開家。

BINs 認為，接觸家庭虐待和/或暴力會對兒童造成嚴重、持久的情緒和心理影響。

無家可歸

垃圾桶認識到無家可歸或面臨無家可歸風險會對兒童的福祉構成實際威脅。指定監護人 (DSL) 和副指定監護人 (DDSL) 以了解當地住房管理局的聯絡方式和轉介途徑，以便儘早提出/跟進相關問題。

可能預示家庭面臨無家可歸風險的跡象包括：家庭債務（包括疫情導致的新增貧困）；拖欠房租；家庭暴力和反社會行為；以及/或家庭被要求搬離住所。若兒童受到傷害或面臨傷害風險，將會轉介至兒童社會服務機構。

性騷擾

性騷擾是不可接受的。諸如發表不恰當的言論、觸摸臀部和生殖器等行為都是不恰當的玩耍方式，絕不容忍。

性騷擾是指「不受歡迎的性行為」。性騷擾可能：侵犯兒童的尊嚴，和/或使他們感到恐嚇、人格貶低或羞辱，和/或營造敵對、冒犯或性化的環境。

性騷擾可能包括：

- 肢體行為，例如：故意不當觸摸他人和/或干涉他人的衣物。

在評估有害性行為時，兒童的年齡和發展階段是需要考慮的關鍵因素。一個有用的工具是：布魯克交通燈工具

這 **RHSE** 課程內容根據學生的年齡和發展階段涵蓋以下主題：

- 健康且相互尊重的關係
- 尊重他人的行為是什麼樣的？
- 性別角色，平等
- 身體自信和自尊
- 偏見行為

家人在監獄服刑的兒童

BINS 意識到，家庭成員身陷囹圄的兒童面臨許多不良後果，包括貧窮、歧視、孤立和心理健康問題。學校將與相關機構和資源合作，例如：尼可幫助減輕這些孩子所受到的負面影響。

偷拍裙底

BINS將確保所有員工了解2019年《偷窺(犯罪)法案》的修訂內容，該修訂將「偷拍裙底」行為定為犯罪。刑事檢控署(CPS)將「偷拍裙底」定義為：「指未經他人許可，將相機或手機等設備放在他人衣服下方進行偷窺拍照的行為。」

學校絕不容忍任何偷拍裙底的行為。學校事務專員將根據具體情況逐案處理，指定保護負責人(或其副手)將發揮主導作用並運用其專業技能。判斷並根據需要得到其他機構的支持，例如兒童社會服務機構和警察。

兒童性剝削(CSE)

作為年度二級保護培訓的一部分，工作人員會接受有關兒童性剝削的資訊。他們知道，兒童性剝削是指人們利用對未成年人的權力對其進行性虐待。他們知道，這種權力可能源自於年齡、性別、智力、力量、金錢或其他資源的差異。我們承認，以下部分內容可能更適用於年齡較大的兒童。但這很重要確保所有員工全面了解兒童性剝削問題。所有員工都接受過網路安全培訓，我們的課程內容經過精心設計，以確保兒童上網安全。

兒童性剝削綜合症的徵兆和症狀可能涉及兒童：

- 經常失蹤一段時間或經常晚歸
- 逃學或在課堂上擾亂秩序
- 出現時攜帶無法解釋來源的禮物或物品
- 出現可能表示有健康問題性傳染感染
- 情緒波動和脾氣變化
- 吸毒和/或酗酒
- 表現出不恰當的性行為，例如對陌生人過度親密、穿著性感或透過手機發送性愛圖片(「性短訊」)
- 他們也可能出現無法解釋的身體傷害跡象，例如瘀傷和煙頭燙傷。

如果兒童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認為更容易受到影響：

- 無家可歸
- 感到自卑
- 最近經歷了喪親之痛或失落
- 正在接受照護
- 區域年輕照顧者

在BINS，我們遵循英國防止虐待兒童協會(NSPCC)的建議，保護兒童免受性剝削。我們的工作人員以適合兒童年齡的方式幫助他們了解自己的身體和人際關係。我們與孩子建立開放、信任和適當的關係，讓他們能夠傾訴自己的憂慮。**RSHE**課程旨在幫助孩子培養自尊和自信，學會說「不」。我們強調家長必須監督所有孩子使用網路、手機和電視的時間。

郡界

「郡線」一詞用來描述參與向英國境內一個或多個進口地區出口非法毒品(主要是快克可卡因和海洛因)的團夥和有組織犯罪網絡，他們使用專用手機線路或其他形式的「交易熱線」。

在跨郡販毒模式中，剝削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犯罪者利用兒童和弱勢成年人來運輸(和儲存)毒品和金錢。他們通常會使用脅迫、恐嚇、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武器來迫使受害者屈服。

兒童很容易陷入這種剝削之中，因為跨郡販毒團夥製造毒品債務，並威脅受害者(及其家人)如果他們試圖離開跨郡販毒網絡，就會遭受嚴重的暴力和綁架。

兒童犯罪剝削

兒童性剝削和性剝削(CCE)是指個人或團體利用權力不對等，脅迫、控制、操縱或欺騙兒童參與任何犯罪活動，其目的包括：(a) 為受害者提供其需要或想要的東西；(b) 為施害者或協助者謀取經濟或其他利益；(c) 透過暴力或暴力威脅。CCE 並非總是涉及身體接觸，也可能透過技術手段實施。

兒童性剝削和性虐待的徵兆和症狀可能涉及兒童：

- 帶著無法解釋的禮物或新物品出現
- 與其他參與剝削的年輕人交往
- 遭受情緒健康變化的影響
- 濫用藥物和酒精
- 經常失蹤一段時間或經常晚歸
- 經常曠課或缺課，或不參加教育活動。

網路安全(校內和校外)

我們的網路安全政策解釋了我們如何努力保障學生在校安全，以及如何保護和教育學生安全使用科技。學生不得攜帶個人電子設備進入校園。學校每年都會舉辦網路安全家長會，歡迎家長參加。此外，學校每週的簡報中也會定期刊登有關安全使用科技產品的資訊。以及我們的網站上。教職員意識到，有些孩子在電腦方面有特別的技能和興趣，科技可能無意間或者故意天y進入網路依賴犯罪([網路犯罪](#))

當孩子們使用學校網路上網時，他們會受到我們自身的過濾和監控系統的保護。然而，許多學生可以透過自己的網路和/或家庭流量套餐上網。BINS 意識到家長和監護人在確保兒童和青少年安全、負責任地使用網路並茁壯成長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為了幫助家長了解網路風險以及學校在這方面的工作，我們將提供：

- 所有新手父母均需簽署可接受使用協議
- 透過新聞簡報、網站和社群媒體定期發布最新訊息，尤其要關注新興趨勢。
- 學校的面對面課程
- 參與孩子網路安全學習的機會(例如集會、表演)
- 提供學生校外網路安全的支援和建議，幫助他們保護孩子的網路安全。
- 提供更多資源和網站的鏈接
- 年度網路安全家長研討會

一個所有員工每年都接受網路安全培訓。我們會支持員工了解如何將培訓內容應用到實際工作上。員工也明白，兒童難以區分網路世界和現實世界，在適齡階段，科技在許多保障兒童安全和福祉方面都扮演著重要角色。

教職員深知，假訊息、錯誤訊息(「假新聞」)和陰謀論會構成網路安全風險。他們將鼓勵學生進行批判性思考，並警惕學生可能持有的極端觀點。

學校透過外部供應商SENSO建立了一套過濾和監控系統，該系統每天過濾網路搜尋資訊。警報會傳送給學校事務主管。學校事務主管和校長每學期中期審查一次，每學期向州長匯報。

學校每年都會舉辦網路安全培訓，其中包括基礎網路安全培訓。所有教職員都清楚，在校期間不得使用個人設備。校董會成員也會參加這項訓練。

州長們應該讀NCSC出版品[學校網路安全問題供州長參考](#)。

所謂「基於榮譽」的虐待

所謂「基於榮譽」的虐待(HBA)涵蓋了為維護或捍衛家族和/或社區榮譽而實施的犯罪行為，包括女性生殖器切割(FGM)、強迫婚姻以及諸如熨胸等陋習。所有形式的所謂「基於榮譽」的虐待都是虐待(無論其動機如何)，都應按虐待進行處理和升級。

如果工作人員擔心某個孩子可能面臨 HBA 的風險，則必須立即聯絡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

強迫婚姻

所有員工現在都已知曉，任何旨在迫使未滿十八歲兒童結婚的行為均屬犯罪，即使未使用暴力、威脅或其他形式的脅迫。與現行的強迫婚姻法一樣，該規定不適用於具有法律約束力的非正式“婚姻”，也不適用於合法婚姻。

女性生殖器切割(FGM)

女性生殖器切割針對任何年齡的女孩，從嬰兒到十幾歲的少女和成年女性，因此學校工作人員接受過培訓，以了解風險指標。

女性生殖器切割的徵兆和症狀

- 該學生的家庭來自女性割禮的「高風險」社區(肯亞、索馬利亞、蘇丹、塞拉利昂、岡比亞、埃及、奈及利亞、厄立特里亞以及包括也門、阿富汗、庫德斯坦、印尼和巴基斯坦在內的非非洲社區)。和/或：
- 一家人計劃在暑假期間出國進行長途旅行。
- 意外、反覆或長期缺勤。
- 孩子的學業受到影響。
- 得知該學生的兄弟姐妹曾接受女性生殖器切割。

孩子可能會提到：

- 出國長假或回家探望家人
- 親戚或從國外來訪的親戚或助手
- 一個特殊的場合或儀式，標誌著「成為女人」或為結婚做準備。
- 女性親屬接受割禮——可能是姊妹、表姊妹，或是年長的女性親屬，例如母親或姑姑。。

可能已發生女性割禮的跡象

遭受女性生殖器切割(FGM)的女孩或婦女可能會：

- 行走、站立或坐下有困難
- 在浴室或廁所停留時間更長
- 表現得孤僻、焦慮或憂鬱
- 曠課或曠課後出現異常行為
- 特別不願意接受常規體檢
- 他們會尋求幫助，但由於尷尬或恐懼，可能不會明確說明問題所在。

女性生殖器切割(FGM)的受害者很可能來自已知存在FGM習俗的社區。專業人員應注意，面臨FGM風險的女孩可能尚未意識到這種習俗的存在，或者可能正在遭受這種習俗的侵害，因此在談到此話題時務必保持敏感。所有教職員均已接受FGM相關訓練。如有任何疑慮，應向指定保護負責人(DSL)報告。根據2003年《女性生殖器切割法》第5B條的規定，教師有法定義務向DSL報告其懷疑18歲以下女孩遭受FGM的情況。這被稱為強制報告。DSL會將相關狀況通報給警方。

私人寄養

照顧別人的孩子

私人寄養安排是指在兒童父母同意的情況下，由父母或近親以外的人照顧兒童28天或以上。近親包括繼父母、祖父母、兄弟姊妹、叔叔姑姨等。此安排適用於16歲以下的兒童，如果兒童殘疾，則適用於18歲以下的兒童。

根據法律規定，家長、私人寄養照顧者或其他參與私人寄養安排的人員必須盡快通知兒童社會服務部門。如果學校發現有學生的私人寄養安排未通知兒童社會服務部門，我們將告知家長和私人寄養照顧者，作為學校，我們有義務將此類兒童的情況告知地方當局。

照顧別人的孩子

親屬照顧(也稱為親友照顧)

- 孩子們由他們認識的人照顧。
- 非正式親屬關係一指沒有法院命令且兒童服務機構介入程度極低的情況。
- 正式的
- 親戚或從國外來訪的親戚或助手
- 一個特殊的場合或儀式，以“成為 w”

現代奴隸制與國家轉介機制 現代奴隸制

這包括人口販運、奴役、強迫勞動或強制勞動。剝削的形式多種多樣，包括：性剝削、強迫勞動、奴役、強迫勞動、強迫犯罪和摘取器官。

兒童綁架與社區安全事件

這拐騙兒童是指未經授權將未成年人從父母或任何對兒童負有法定責任的人身邊帶走或扣留。拐騙兒童的人員可以是父母或其他家庭成員；也可以是認識但與受害者沒有親屬關係的人(例如鄰居、朋友和熟人)；也可以是陌生人。

學校附近發生的其他社區安全事件，例如有人在附近遊蕩或陌生成年人與兒童搭訕，都應上報。在BIS，課程重點在於培養孩子的自信心和能力，而不是簡單地警告他們提防陌生人。

激進化、恐怖主義和極端主義(預防責任)

根據2015年《反恐與安全法》，學校有責任「防止人們被捲入恐怖主義活動」。這被稱為「預防義務」。

如果工作人員擔心兒童和青少年正在形成極端主義觀點或出現激進化的跡象，他們應該與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討論此事。

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已接受過有關預防職責和打擊極端主義的培訓，能夠為員工提供任何他們可能存在的擔憂方面的支持。

管理機構擁有零容忍我們以積極的態度來應對所有社區成員的極端主義行為。我們依靠自身堅定的價值觀來指導工作，並確保對學生的關懷和照顧能夠保護他們免受負面影響。

全體教職員工都積極參與，警惕激進化；他們克服了職業上的不信任感，認為這類問題不會在這裡發生，並確保我們與其他專業機構和組織合作，以確保我們的學生免受傷害。

我們利用課程確保兒童和青少年了解持有極端觀點的人是如何向他人傳播這些觀點的。學生們：

- 我們鼓勵大家採納並實踐我們的核心價值。這些價值觀與英國的核心價值——寬容、尊重、理解、同情和和諧生活——相輔相成。
- 透過個人、社會、健康和經濟教育(PSHE)集會以及選舉產生的學校理事會成員，幫助學生理解民主和言論自由的重要性。
- 教導他們如何在學校和使用網路時保護自己。
- 參與當地社區活動和慶祝活動，以便他們能夠欣賞和珍惜那些可能與自己信仰背景不同的鄰居和朋友。
- 教導了...的優點透過我們精心設計的課程和課外學習機會，培養學生的幸福感、自信心和韌性。
- 鼓勵孩子做出“正確的選擇”，讓他們了解自己的行為對他人的影響和後果。「善行集會」旨在表彰良好的選擇和善舉。

州長、教師、教學助理和非-教職員工展現出對激進化和極端主義的理解，以及為什麼我們需要在學校保持警覺。要知道，激進化和極端主義的早期跡象可能包括：

- 對極端主義事業表示同情
- 美化暴力，尤其是針對其他信仰或文化的暴力
- 在校外發表有關參加極端主義活動或集會的言論或評論。
- 宣揚與非法組織或其他極端主義團體類似的理念
- 穿著、行為和同儕關係方面出現異常的變化
- 秘密行為
- 在線搜尋或分享極端主義訊息或社交媒體個人資料
- 對差異的不容忍，包括信仰、文化、性別、種族或性取向的差異。
- 帶有極端主義主題的塗鴉、藝術作品或文字
- 試圖將極端主義觀點或做法強加於他人
- 公開表達反西方或反英觀點
- 鼓吹對他人施暴

金斯頓的Prevent專案負責人如下：

Stephanie Royston-Mitchell, 社區安全與韌性負責人

stephanie.royston-mitchell@kingston.gov.uk & prevent@kingston.gov.uk

DSL/DDSL 可以透過撥打反恐熱線 0800 789 321 來分享與恐怖主義相關的資訊。

流程和轉診

提醒所有員工，不要抱持任何職業懷疑，認為極端化事件“不可能發生在我們這裡”，如有任何疑慮，請使用我們的黃色提示進行報告。關注事項記錄表格提交給指定負責人。

與信仰或信念相關的虐待兒童行為

這種類型的虐待可能發生在任何社區和/或任何宗教中。與信仰或信念相關的虐待有多種定義。它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概念：

- 巫術和鬼魂附身，惡魔或魔鬼透過兒童行事或引誘兒童誤入歧途(傳統上在一些基督教信仰中有所體現)。
- 邪眼或精靈(在一些伊斯蘭信仰背景下傳統上被稱為)和空行母(在印度教背景下被稱為)。

- 儀式性或多人謀殺，其中殺害兒童被認為能帶來超自然的好處，或使用他們的身體部位被認為能產生強大的魔法力量。醫療的。
- 利用對魔法或巫術的信仰，在兒童中製造恐懼，使他們在被販賣從事家庭奴役或性剝削時更加順從。

捏造或誘導的疾病

BINS 的員工 要警惕人為捏造或誘發疾病的相關問題。

捏造或誘導疾病 (FII) 是一種罕見的虐待兒童形式。它指的是父母或監護人 (通常是孩子的親生母親) 誇大或故意使孩子出現疾病症狀。

心理健康

患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孩子可能會發現自己經常出現的想法、感受或反應方式變得難以應對，甚至無法應對。大約六分之一的兒童有心理健康問題。所有教職員工都意識到，在某些情況下，心理健康問題可能表明兒童已經遭受或面臨虐待、忽視或剝削的風險。

學校工作人員無需接受診斷心理健康狀況或問題的培訓，但可能會注意到一些令人擔憂的行為。

如果工作人員對某個兒童的心理健康狀況感到擔憂，而這可能也涉及安全保障問題，他們應該向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或其代理人提出這個問題。

「如果工作人員對兒童的心理健康狀況感到擔憂，並且同時存在安全保障方面的問題，則應立即採取行動，遵循兒童保護政策，並與指定負責人或副負責人溝通」(KCSIE 2024)。

我們的心理健康負責人是米歇爾·多克拉。

教學與學習

課程的作用

我們的課程旨在培養尊重、包容和多元化的價值觀，並推廣英國的基本價值觀。我們鼓勵孩子分享自己的觀點，並讓他們認識到自己有權擁有不同的信仰，但這些信仰不應被用來影響他人。我們認識到，缺乏抱負的孩子更容易受到極端思想的影響，因此我們努力培養孩子的自信心、自尊心、尊重和包容心，並鼓勵他們為自己設定高標準和高期望。孩子們會了解其他信仰，參觀宗教場所，並學習如何安全上網。我們教導他們，如果對在網路上看到或讀到的任何內容感到不安或擔憂，應該尋求成人的幫助。

本課程提倡適合年齡的學習方式，以培養學生了解如何保護自身安全。PSHE、SMSC、RHE 和集會，這些內容涵蓋以下幾個面向：

- 同意
- 人身安全
- 應該和誰談
- 陌生人危險
- 道路安全
- 消防安全
- 網路安全
- 霸凌(含網路霸凌)
- 積極的關係
- 激進化和極端主義(寬容和接納)
- 自尊、身體自信

如果在學年期間出現具體的安全保障問題，校長將確保調整課程以涵蓋當前問題。

訓練

所有員工都必須參加入職培訓，以確保他們已閱讀 BINS；

- 保障和兒童保護政策；
- 行為準則；

- 員工行為準則；
- 保障兒童在教育上的安全(2024 年)[第一部]；
- 檢舉政策

DSL 每兩年參加3級培訓，每年參加2級培訓和更新。

其他所有員工均按要求定期接受安全保障和兒童保護的更新培訓，並每年接受二級安全保障培訓。

所有員工每年都要參加網路安全培訓。請參閱“網路安全”部分。。

被提名的保障事務理事在就職前或就職後立即接受相應的保障培訓，並在此後定期接受培訓。所有理事在入職培訓期間以及之後每年都需接受二級保障培訓。

學校為所有參與招募過程的相關工作人員和理事提供更安全的招募培訓，並每 3 年更新一次。

BINS 透過確保其指定保護負責人（DSL）和/或副負責人參加 KRSCP 每學期舉辦的指定保護負責人論壇，來展現其與 KRSCP 的合作。DSL 和副 DSL 透過適當的培訓不斷學習和了解兒童保護的最新進展，並每兩年完成一次多機構 3 級保護培訓。

指定的教師接受過相關培訓，以確保他們了解受照顧兒童/曾受照顧兒童的需求，以及如何才能最好地支持他們，使他們擁有與同齡人相同的機會。他們將與AfC密切合作。[虛擬學校](#)並透過造訪他們的培訓和論壇來了解最新資訊。

[保護兒童免受極端化:預防責任](#)

[教育人們反對仇恨](#)

[自我傷害](#)

顯示兒童或青少年可能有自殘風險的危險因子涵蓋了廣泛的生活事件，例如：喪親之痛、霸凌、網路霸凌、精神健康問題(包括飲食失調)、家庭問題(如家庭暴力)、任何形式的虐待或兒童與父母之間的衝突。

最常見的自殘形式有：

- 切割
- 咬自己
- 燒灼、燙傷、烙印
- 摳皮膚，揭開舊傷疤
- 打斷骨頭，拳擊
- 扯頭髮
- 搖頭晃腦

[捏造或誘發的疾病](#)

捏造或誘發的疾病是指父母故意使兒童遭受或可能遭受重大傷害，而父母卻將這種傷害歸咎於其他原因。

父母捏造(編造或說謊)或誘使孩子生病主要有三種方式：

- 捏造徵兆和症狀，包括捏造既往病史
- 捏造徵兆和症狀，偽造醫院病歷、記錄、信件、文件和體液樣本
- 透過多種方式誘發疾病

[早期援助和跨機構合作](#)

在BINS，我們致力於在問題顯現之初就為家庭提供支持。我們的工作人員深知，必須考慮兒童生活中可能威脅其安全和/或福祉的更廣泛的環境因素，並力求在兒童生活的任何階段，一旦出現問題，就立即提供支持。如果早期援助評估是適當的，指定保護負責人(DSL)或其副手將牽頭與其他機構合作，並視情況安排跨機構評估。工作人員意識到考慮兒童生活中可能對其安全和/或福祉構成威脅的更廣泛的環境因素的重要性，並力求在兒童生活的任何階段出現問題時立即提供支持。

我們意識到，以下兒童可能需要早期幫助：

- 殘疾且有特殊額外需求
- 有特殊教育需求

- 是一位年輕的照顧者
- 經常失蹤/從...失蹤教育, 在家照顧
- 面臨遭受現代奴役、人口販運或剝削的風險
- 曾多次被停學, 有被學校、學院、替代教育機構或學生轉介中心永久開除的風險。
- 父母或監護人被監禁或受父母犯罪行為影響。
- 家庭環境給孩子帶來挑戰, 例如藥物濫用、成人心理健康問題或家庭虐待。
- 已從護理機構返回家中與家人團聚
- 已出現虐待和/或忽視的早期跡象
- 有被極端化或被利用的風險
- 指由私人寄養的兒童(由父母以外的成年人照顧 28 天或以上的兒童)。

早期幫助策略

程式當有揭露情況時, 工作人員會通知相關人員。和/或關注事項(黃色關注事項記錄):

做:

- 認真對待你所聽到的或你所看到的。
- 認真傾聽並認可對方所說的話。
- 保持冷靜, 安撫對方, 並解釋你將如何處理這些資訊。
- 記錄所見所聞和/或所說的話。
- 所有口頭對話必須應立即以書面記錄在關注記錄表上。
- 即使這意味著中斷正在進行的會議, 也要立即將訊息傳遞給DSL。

不要:

- 提出問題, 進行調查或探究。
- 露出震驚、厭惡或發表負面評論的表情
- 保守秘密, 不要洩漏資訊。
- 對涉嫌犯罪者進行推測或形成意見
- 做出你無法兌現的承諾
- 延遲獲得幫助

如果指定學校負責人 (DSL) 無法聯繫, 小學部的指定學校負責人將介入並處理所提出的問題。小學部指定學校負責人的聯絡電話是 0208 942 2687, 具體流程如下:

皮普烏廷、馬特布洛和卡洛琳凱斯。

通知家長

學校會盡可能與學生的家長討論任何有關學生的問題。然而, 如果學校認為通知家長可能會增加孩子的風險, 則在聯繫單一存取點和多機構聯合中心(默頓)-之前, 不應尋求與家長討論。當有充分理由且分享資訊有助於及時加強對孩子的保護時, 無需徵得家長同意即可分享相關資訊。

向單一入口點 (SPA) 進行轉診

如果對學生或資訊揭露有任何疑慮, 應與指定保護負責人 (DSL) 討論, 由其決定是否向單一入口點 (SPA) 尋求建議。如果 SPA 建議需要轉介, 則由 DSL 進行轉介。

除非告知學生會增加學生的風險, 否則將告知學生(視其年齡和理解能力而定)及其家長有關轉介事宜。

如果轉介後學生的狀況似乎沒有改善, 指定保護負責人應要求重新考慮, 以確保他們的擔憂得到解決, 最重要的是, 學生的狀況得到改善。

如果學生處於直接危險或面臨傷害風險, 應立即向學生保護機構和/或警方報告。

若指定聯絡人沒有進行轉介，則應盡快通知指定聯絡人。

員工支持

我們認識到，在學校工作的教職員工如果接觸到遭受傷害或可能遭受傷害的兒童，可能會感到壓力和不安。我們將透過提供機會來支持這些員工。與接受同事監督訓練的指定負責人 (DSL) 交談。

保密性

BINs 意識到，為了有效滿足兒童的需求，保障他們的福祉並保護他們免受傷害，學校必須按照《共同保護兒童》(2019 年) 的規定，為跨機構合作做出貢獻，並在出現問題時在專業人員和機構之間共享資訊。

所有員工都清楚，他們有專業責任與其他機構共享信息，以保障兒童安全；並且，1998 年《數據保護法》和《通用數據保護條例》(GDPR) 並非信息共享的障礙，因為如果不共享信息，可能會使兒童面臨傷害風險。對資訊共享的擔憂絕不能阻礙促進兒童福祉和保護兒童安全的必要性。

然而，我們也意識到，所有與兒童保護相關的事宜都涉及兒童及其家庭的個人隱私。因此，此類事宜屬於保密訊息，校長或指定保護負責人 (DSL) 只會在確有必要知悉的情況下才會向其他教職員工披露有關學生的信息。

記錄保存

學生的安全保障和兒童保護記錄將安全保存，存取權限將受到適當限制。

當孩子離開兒童監護系統時，指定監護人將確保學生的保護檔案在學年中途轉學後5天內或新學期開始後5天內轉移到新的教育機構或學院。該檔案將與學生的主檔案分開安全轉移，並將要求接收確認函，將保留該確認函。**對於剛入學且之前就讀於其他機構的兒童，BINs 將要求提供安全保障記錄。**在適當情況下，指定監護人會在孩子轉學前提前分享訊息，以便提前做好支援工作，為孩子入學做好準備。當一個孩子進入我校就讀時，我們會確保關鍵教職員盡快了解該孩子的安全保障檔案。如果 BINs 是該學生就讀的最後一所學校，其兒童保護檔案將由學校安全保存，直至其 26 歲。⁴⁰當它達到安全處置的年齡時，就需要處理。

《2018年資料保護法》和《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 並未阻止或限制為保障兒童安全而分享資訊。(《教育中的兒童安全保障》20) 24「這包括允許從業人員在未經同意的情況下分享資訊。」(《教育中的兒童安全保障》20) 21)

處理有關員工的投訴和指控(包括輕微投訴)的程序

在 BINs，我們認識到學校工作人員(包括校董、志工、代課教師和臨時工)有可能對兒童造成傷害。

員工接受過培訓，會報告所有問題，包括那些可能被認為是「輕微」的問題。這些問題包括但不限於：

- ❖ 對孩子過於熱情
- ❖ 有偏愛
- ❖ 用手機拍攝兒童照片
- ❖ 在孩子周圍使用個人裝置/手機
- ❖ 在僻靜的地方或關著門後與孩子一對一的互動
- ❖ 使用不恰當的性暗示、恐嚇或冒犯性語言

指控是指任何顯示工作人員或志工可能有以下情況的資訊：

- 行為方式可能對兒童造成傷害；
- 可能對兒童實施了犯罪行為或與兒童有關的犯罪行為；
- 對兒童的行為顯示其可能對兒童構成傷害風險；
- 他們的行為或可能的行為表明，他們可能不適合從事與兒童相關的工作。

所有教職員應遵守學校行為準則和舉報政策中的指導原則，並接受二級安全保障培訓。所有教職員均了解行為規範政策。

針對學校教職員的指控將上報校長。如果指控涉及校長本人，收到指控的人員應立即通知校董會主席(可透過學校辦公室聯繫)，由校董會主席諮詢地方當局指定官員 (LADO)。服務如上所述，但未事先通知校長。

如果教職員無法向校長報告工作，或者州長主席如果由於無法聯繫到相關人員或存在利益衝突，則必須將相關情況告知地方當局指定官員 (LADO 服務)，其詳細資訊在本政策的開頭部分。

垃圾桶 將遵循倫敦兒童保護程序處理針對工作人員的指控。[倫敦兒童保護程序:指控](#)以及其中規定的程序[教育中的兒童安全保障 2025](#)

為降低被指控的風險，所有員工都應了解更安全的工作規範，並熟悉員工手冊、學校行為準則以及《在教育機構中與兒童和青少年一起工作的成年人更安全的工作規範指南》中所包含的指導原則。

[2022年2月發布的《教育機構中與兒童和青少年一起工作的人員安全工作實踐指南》](#)

檢舉

垃圾桶 我們制定了舉報政策，該政策以單獨文件的形式提供。我們認識到，如果教職員工都未能提出問題，就不能指望兒童提出問題。

本校致力於營造互相尊重、共同學習的校園文化。我們歡迎各方意見和回饋，並為教職員、學生和家長提供安全的管道，以便他們提出任何問題或疑慮。

所有教職員工都應意識到，如果對兒童保護管理有任何疑慮，他們有責任提出，這些疑慮可能包括同事的態度或行為、不良或不安全的做法以及學校保障安排中可能存在的缺陷。

任何與教職員工、志工或學校任何成年人相關的問題都應向校長提出。如有必要諮詢校外機構，校長應聯繫地方當局指定官員(LADO)服務機構尋求進一步指導和支持。任何與校長行為相關的疑慮都應向校董會主席提出。如果校董會主席採取的行動結果不盡如人意，則必須將該疑慮報告給地方當局指定官員(LADO)。

如果員工覺得無法向雇主提出問題，或覺得他們提出的合理訴求沒有解決，他們也可以透過其他管道表達意見：

- NSPCC檢舉諮詢專線已開通。員工可撥打 0800 0280285 – 週一至週五 08:00 至 20:00，週末 09:00 至 18:00。電子郵件地址為：help@nspcc.org.uk。或者，工作人員可以寫信至：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Children (NSPCC), Weston House, 42 Curtain Road, London EC2A 3NH。
- Ofsted 提供如何投訴托兒服務提供者的指導：投訴程序 - Ofsted - GOV.UK (www.gov.uk)。
- 有關舉報的一般指導，請參閱：員工舉報。

物理幹預

垃圾桶 我們致力於為所有教職員工、學生、志工和訪客創造一個積極的環境。我們制定了肢體幹預政策，以單獨文件的形式提供。教職員工將始終運用緩和衝突的技巧來阻止事態升級，並且我們明確，只有在兒童危及自身或他人安全的情況下，教職員工才能將肢體幹預作為最後的手段。在任何情況下，我們都將使用最小的武力來防止他人受傷。所有可能需要使用肢體介入的教職員都將接受相應的培訓。所有涉及肢體介入的事件都將被記錄在案，並由證人簽署。

我們理解，如果對兒童造成傷害或痛苦，則可能需要採取身體幹預措施，這屬於兒童保護或紀律處分程序。

我們認識到在與兒童相處的情況下，觸摸是合適的，並且所有員工都已接受「安全操作」指導，以確保他們清楚自己的職業界限。

正向的環境，讓孩子茁壯成長

在學校中使用合理武力

關聯的政策和文件

- 行為與反霸凌 - 檢舉 - 員工行為準則	- 安全 - 健康與安全	- PSHE 和 RHE - 教學與學習 - 醫療的狀況	- 物理幹預 - 風險評估 - 更安全的招聘
--	--	--	--

保障兒童在教育上的安全(20)25) 部分1	- 針對工作人員的虐待指控 - 出勤率	課程	失禁政策
--	--	--	--

所有員工必須結合本政策閱讀以粗體顯示的政策和文件。

附錄 1

關注事項記錄表

如果您對任何學生有任何疑慮，請盡快填寫此表格。

學生姓名			
學生出生日期		日期/時間	
學生班級			
提出擔憂的工作人員姓名			

令人擔憂的詳情

(請盡可能詳細地描述，並儘可能使用學生自己的語言。如有相關證人，請提供證人姓名，並說明採取的任何立即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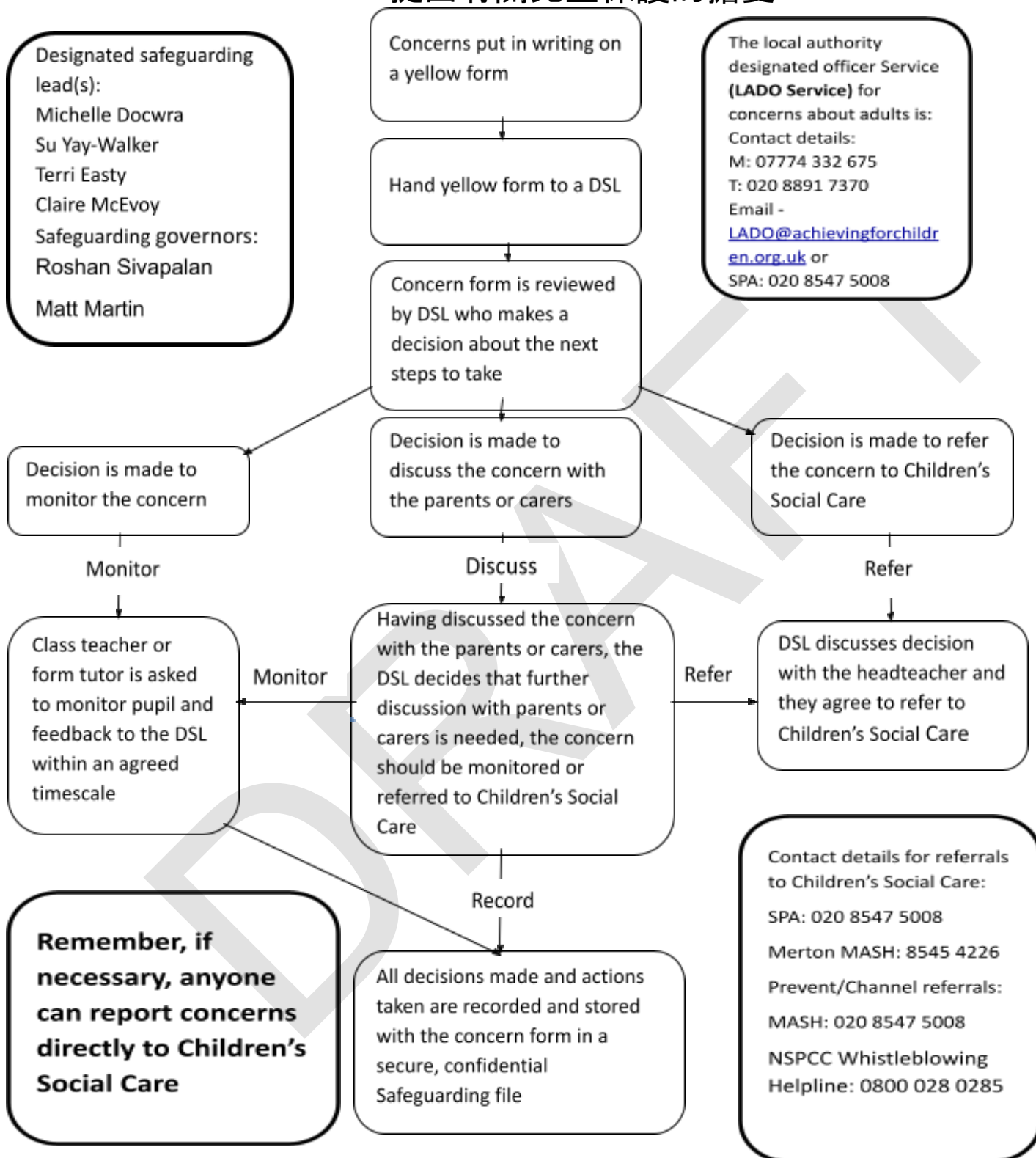
已附人體圖: 是 ☐ 否 ☐

簽名: 日期:

請確保將填妥的表格交給指定的安全保障負責人或副負責人。

關注點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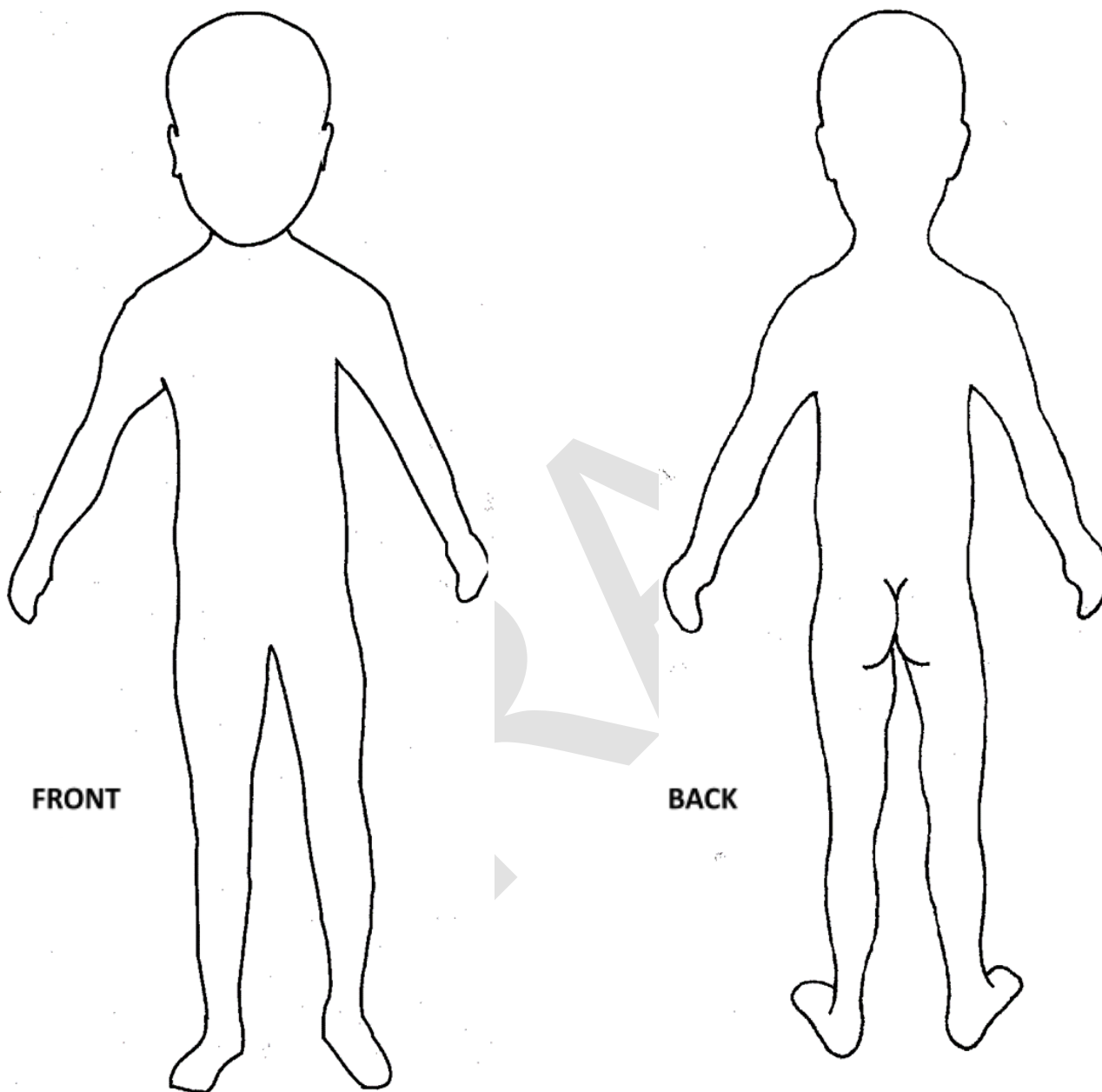
提出有關兒童保護的擔憂



身體地圖

(此項必須在觀察時完成)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員工姓名：		觀察日期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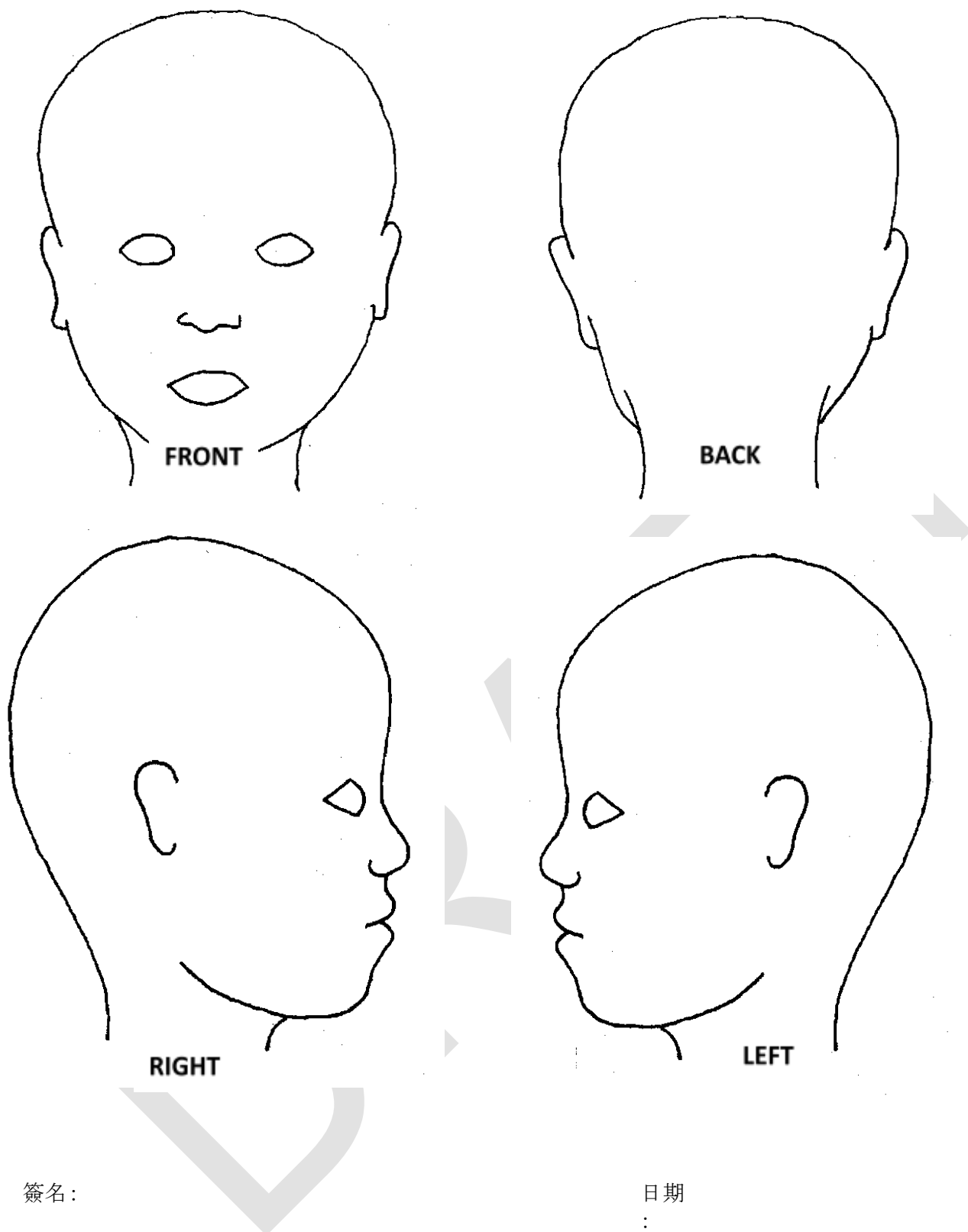


簽名

日期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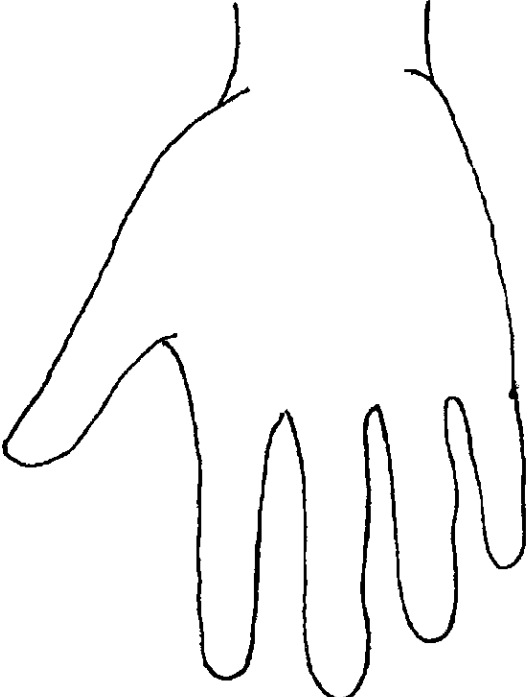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員工姓名：		觀察日期和時間：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	--	-------	--

員工姓名：		觀察日期和時間：	
-------	--	----------	--

RIGHT



RIGHT

LE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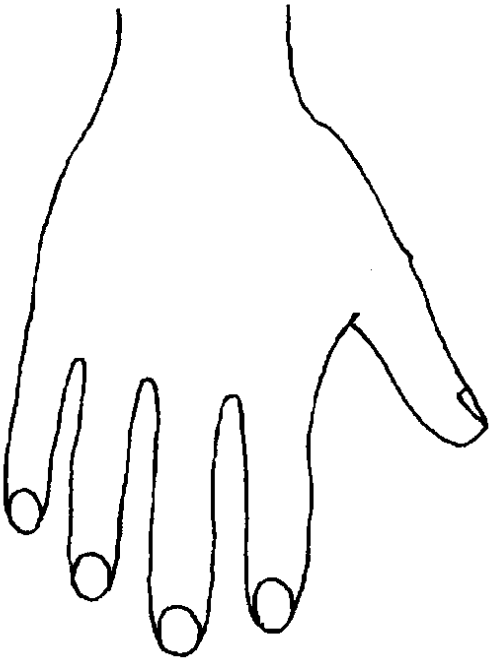


LE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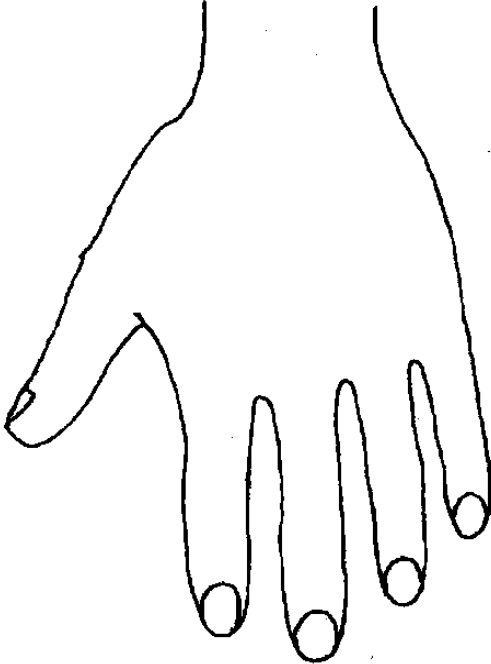
PALM



BACK



RIGHT



LEFT

簽名：

.....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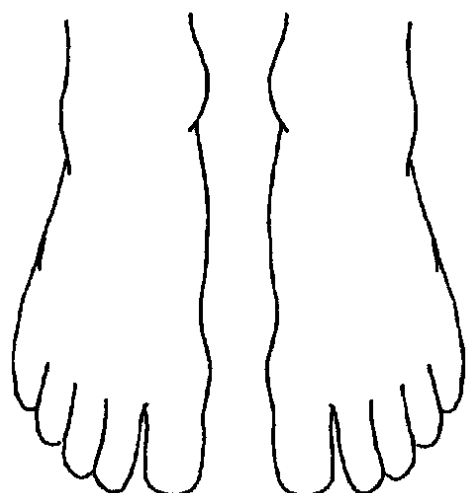
：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	--	-------	--

員工姓名：		觀察日期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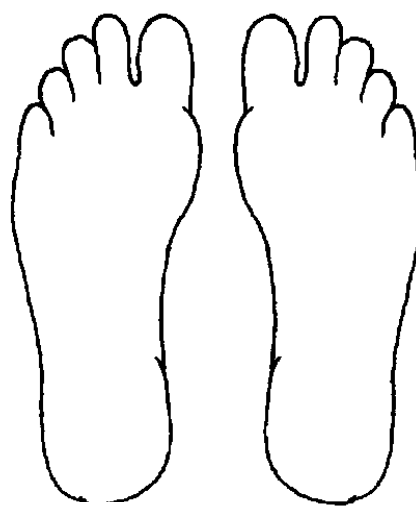
TOP

BOTTOM



RIGHT

LEFT



RIGHT

LEFT



RIGHT

INNER



LEFT



OUTER



簽名：

.....

日期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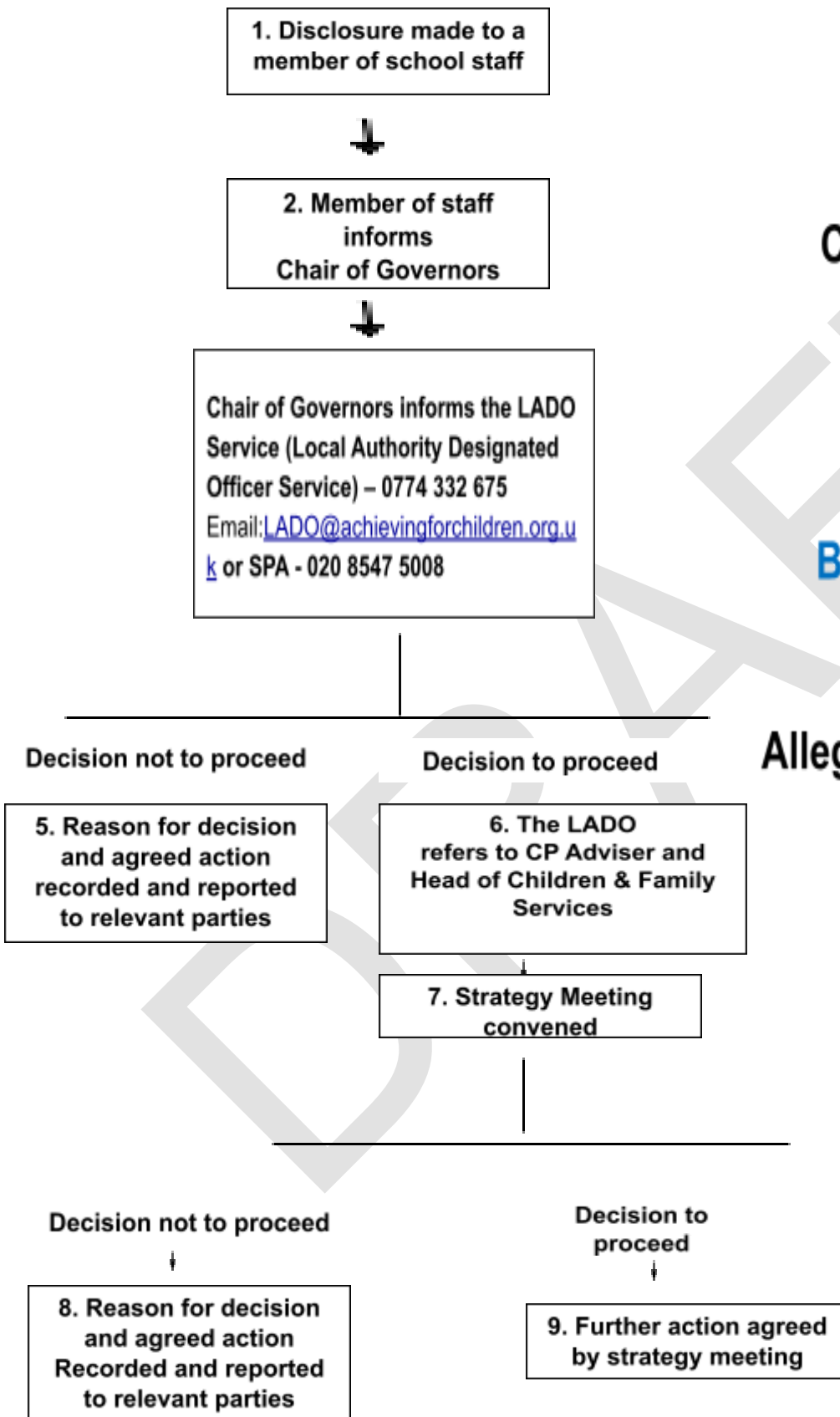
Allegation of physical or sexual abuse against the Headteacher

附錄 4

CHILD PROTECTION PROCEDURES

Burlington Infant and
Nursery School

Allegation of abuse against school staff



Allegation of physical or sexual abuse against a member of staff (teaching or non-teaching)

1. Disclosure made to a member of school staff



2. Disclosure reported to Headteacher



3. Headteacher reports the disclosure to the LADO -
020 8891 7370
07774332675
lado@achievingforchildr
en.org.uk
SPA: 020 8547 5008

Decision not to proceed



4. Headteacher records decision and takes the action agreed

Decision to proceed



5. The LADO refers to Head of Children & Family Services and/or C.P. adviser



6. Strategy Meeting convened

No further action



7. Reason for decision recorded and feedback to relevant parties

Decision to proceed



8. Further action agreed by Strategy Meeting.

CONTACT NUMBERS

The Designated Officers for Child Protection in this school is:

Michelle Docwra
Su Yay-Walker
Terri Easty
Claire McEvoy

If you worried a child is being hurt or abused, contact

SPA (Single Point of Access)
0208 547 5008

LADO Service - 0774 332 675

For information and advice about services for young people aged 12+ contact

YOUNG PEOPLE'S SERVICES
020 8547 6920

For information and advice about services for Disabled Children contact:

SERVICES FOR DISABLED CHILDREN
020 8547 6523